

理发后各种不满意，姑娘吐槽商家竟成被告 法官：正常差评权要挺！

通讯员 童法

桐乡的小吴是一位爱美的姑娘。一次理完发后，小吴很不满意，发朋友圈给理发店写了差评。结果店家不乐意了，将小吴告上了法庭，要求赔礼道歉、消除影响并赔偿损失。近日，这样一起因“差评”引发的纠纷，在桐乡法院调解完毕。

一次理发引起的风波

今年5月份，小吴在家中碰到了理发店的上门推广人员，推广人员宣称购买20元的消费卡即可在店里享受1400多元的服务。心动之下，小吴便购买了一张消费卡。

但在使用过程中，却发生了诸多不愉快。5月12日，小吴前去消费时，店员告诉她当天还不能使用消费卡，要到5月15日以后；5月15日，小吴带了小姐妹前去消费，洗完头后被告知一卡只能一人使用……消费过程中的种种不愉快，引发了小吴与理发店店员的争吵。一气之下，小吴拍了理发店的门面照片，并在自己的微信朋友圈发了差评。

发现差评后，理发店张老板多次与小吴进行沟通，希望小吴删除朋友圈内容，并为其恢复名誉。但在沟通过程中，张老板与小吴发生了争吵，不仅闹到了派出所，还告到了法院。

是恶意差评 还是真实差评？

桐乡市法院收案后，承办法官分别向双方当事人了解情况，并约定时间进行诉前调解。在调解室里，张老板仍然情绪激动，向承办法官吐槽小吴恶意差评，导致自己的生意一落千丈，要求小吴公开赔礼道歉并消除影响，赔偿2万元的经济损失。

为了解详情，承办法官让张老板提供一份消费卡样本，研究后发现，消费卡并未注明使用期限及使用人数，仅写明该卡包含了两次男士理发及五次女士理发。随后，承办法官查看小吴的朋友圈，发现评论中明确描述消费过程中遭遇不愉快的前因后果，并未添油加醋地对理发店进行污蔑。承办法官认为，这只是一个普通差评，并非恶意差评。

承办法官向张老板表示，小吴有权基于真实的消费情况对商品或服务作

出客观评价。张老板所提供的朋友圈截图，不足以证明小吴的评论行为是出于恶意或企图达到某种非法目的。此外，张老板应采取真诚态度进行沟通，而不是一味要求对方删除评价，更不是恶语相向，将事情越闹越大。理发店生意下滑，也是正常波动，小吴描述中并未对理发店的技术、价格作出任何倾向性的评价，故张老板提供的证据并不足以支持其诉讼请求。

在调解过程中，小吴向承办法官坦诚表示，自己也是一个生意人，深知经商不易，愿意删除该朋友圈内容，希望能握手言和。

最终，小吴删除了该朋友圈，张老板撤诉。

法官：恶意差评师要打， 正常差评权要挺

承办法官表示，随着“互联网+自媒体”时代的到来，通过网络对商品作出评价，已经成为消费者反馈信息的重要手段之一。不可否认，商家在遭遇竞争对手或职业差评师的恶意差评时，也是苦不堪言。对于这类恶意差评，商家有权要求撤回并补偿相应损失。

但相反的，有的消费者在给出自己的真实消费感受后，受到商家的纠缠骚扰，甚至威胁人身安全。法官认为，面对无理甚至不良卖家，消费者应及时保留证据，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

**居民楼车库起火
有人喊着要跳楼
消防边安抚边救人
27人全部获救**

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柳申荣

本报讯 昨天凌晨1时24分，舟山市定海区昌国街道华定西香苑4幢的居民经历了惊险一幕：楼下车库突然起火，楼上27名居民被困。所幸经消防部门全力营救，被困人员全部获救，火灾未造成人员伤亡。

记者了解到，当消防救援人员赶到现场时，发生火灾的6层居民楼已完全被浓烟围困，被困人员情绪激动，多名人员大喊着要跳楼逃生。考虑到现场情况复杂，指挥员一边组织攻坚组人员内攻灭火，并分组逐层搜寻被困人员，一边安排人员对被困人员进行现场安抚和劝导。

经过约40分钟的紧张救援，现场火势被彻底扑灭，被困的27人全部被救出。

据初步调查，此次火灾为电动车充电引发，燃烧物主要为电动自行车、沙发、椅子及一些塑料制品，过火面积15平方米左右。



宝马敞篷车真的“敞篷”了！ 男子半夜拿刀割开后，人钻了进去

通讯员 阮明艳

本报讯 宝马敞篷跑车，真的“敞篷”了——车顶的篷布竟被割开了一个大口子！杭州余杭的宋女士（化姓）看到这一幕差点吓晕过去。

7月24日早上8时许，杭州市余杭区公安分局仓前派出所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现场查看，宋女士的车是一辆宝马218i轿跑软敞篷车，车篷被割开了一个长约半米、宽约30公分的口子。

4S店告诉宋女士，车篷被损坏无法进行修补，只能整体更换，换一个新的要7万余元。

民警调取了案发现场的监控，发现7月23日23时许，一男子独自进入地下车库，挨个拉车门，走到宋女士宝马边，男子观察了许久，随后爬到车顶，拿出工具将车篷割开，人钻了进去。

正当民警调查之时，仓前派出所又接到了两起报警，均为在同一时间段内未锁车门导致车内物品失窃。民警调查之后，初步判断系同一人所为。

25日，民警在余杭仓前某网咖内将犯罪嫌疑人汪某（20岁，江苏人）抓获，并当场查获了所窃财物以及作案刀片。经讯问，嫌疑人汪某对其损坏他人财物及进入车内实施盗窃的违法犯罪行为供认不讳。

据了解，汪某来杭不久，整日混迹于网咖内，很快钱包见了底，于是动起了偷车内财物的歪念。案发当天，汪某先从超市购买了几副刀片，他逛着逛着



走进了小区的地下车库，试图寻找一些未上锁的车下手。

当他走到宋女士的敞篷宝马车旁时，他心想着这么高档的车里面一定放着贵重财物，看着车顶的帆布，他拿出了事先准备好的刀片，将车顶割开，随后钻入车内，连车内的报警器响了他都

置之不理。然而，宋女士的车内并没有任何值钱的东西。

不甘心的汪某爬出车后继续拉别的车门，成功拉开了两辆车门，盗取了口红、粉底、皮鞋、驾驶证、甚至一毛的硬币。

目前，汪某已被刑拘。

**偷来东西拍小视频
民警：正愁没证据呢**

见习记者 胡思源 通讯员 孟文婷

本报讯 离职时因结算工资和老板发生不愉快，他竟“脑洞大开”，通过偷同事的物品来“报复”老板，原因是同事的东西被偷，老板肯定要赔。结果被自己的智商出卖了，他把偷来的手表和手链晒到了网上，也因此被警方抓获。

7月23日，诸暨市五泄派出所民警到企业走访，企业员工小王向民警反映自己放在宿舍的手表、手链丢失，怀疑是刚离职的同事李某所为。他给李某打过电话，但李某坚称没拿，因为没有证据只能作罢。

小王告诉民警，李某喜欢刷抖音、快手，并拿出手机给民警看李某发的视频。民警立马发现了“证据”，原来，李某将偷来的手表和手链戴在手上拍小视频，小王一眼就认出视频中的手表、手链跟自己前两天丢失的一模一样。

民警最后在东阳找到了李某。经讯问，李某对偷盗的事实供认不讳。李某交代，自己之前在五泄一家厂上班，因离职结算工资与老板产生纠纷，想要报复老板。收拾行李时，他决定拿走同事的东西，心想员工在厂里丢东西老板肯定要赔，便付诸行动，溜进隔壁宿舍，进去拿了一块手表和一串手链。过了两天，他发现小王没报警，觉得事情过去了，于是拍视频上传到“快手”想炫耀一番，没想到因此被发现。

目前，李某已被行政拘留。